

台灣畜產種原知識庫 -

中華民國乳業發展協會「九十年乳牛牧場評鑑籌備會議」會議紀錄

類別：會議記錄

_MD_POSTEDON由 Anonymous 發佈於 2001/9/24

中華民國乳業發展協會「九十年乳牛牧場評鑑籌備會議」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

九十年七月二十五日（星期三）下午二時

貳、地點：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畜產試驗所新竹分所（二樓會議室）

參、出席單位及人員：

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中部辦公室等三十五單位、代表七十一名（詳如簽到簿）

肆、主持人：

邱理事長仕炎

紀錄：陳志維

伍、主席報告

陸、長官及來賓報告

柒、報告事項

捌、討論事項

案由一：研訂「九十年全國乳牛牧場評鑑」辦法案，敬請討論。（詳如附件）

說明：

（一）依據農委會中部辦公室補助計畫辦理。

（二）對象：已領有牧場登記乳牛牧場或取得畜牧設施容鈞泐庠 夾聿 玫鷗]不含TB 污染場）。

（三）目的：為提升乳牛牧場經營效率、提高生乳品質、健全乳業產銷體系、提升產業競爭力、建立乳業新形象，以因應WTO入關之衝擊。

（四）經過：

1、本（七）月四日農委會中部辦公室召開「討論乳牛牧場評鑑作業原則會議」，討論規劃評鑑作業辦法方向，作為本評鑑辦法之最高指導原則。

2、乳協自本（七）月十七日、十八日、十九日、二十日分區於屏東、雲林、台南、彰化四縣，邀集各該縣府畜產課、動物防疫所、酪農產銷班班長，有關農會、公所、乳牛生產合作社、相關乳廠等，舉開說明會四場次，共約一一〇人參加，會中熱烈討論、彙集各參考意見並多次修訂評鑑辦法內容。但尚有一些政策性問題經彙整如左：

（1）縣政府畜產課不擔任區域性|各縣（市）級評鑑小組召集人。

（2）僱用特約獸醫師免列入評鑑配分項目。

（3）如何獎勵績優牧場，以提高酪農意願。

（4）建請政府協調各乳廠建立共識，全力支持評鑑。

（5）評鑑對象，暫以領有牧場登記証為限。

辦法：

(一) 乳牛牧場評鑑擬分為五大項目，再逐項分組細項評審。

- 1、生乳品質。
- 2、經營效率。
- 3、飼養管理。
- 4、防疫檢疫。
- 5、環境衛生。

(二) 評鑑方法：以四階段，循序進行評鑑。

- 1、酪農自評。
- 2、乳廠初審。

3、區域性 | 縣市級評鑑小組（縣府畜產課一人、動物防疫所一人、畜產經營管理師一人、學者專家二人，共五人）。

- 4、全國性 | 乳協評鑑委員，由乳業之產、官、學界組成。

(三) 詳如九十年年度乳牛牧場評鑑草案（已彙整七月十七日~二十日說明會後意見修訂版）。

(四) 說明(四)各點討論決定。

決議：

將九十年年度乳牛牧場評鑑草案修正後，提委員會審查。

(一) 洽悉。

(二) 說明(四)~二決定如次。

1、因行政公權力的關係，維持縣(市)政府畜產課擔任區域性 | 各縣(市)級評鑑小組召集人有其必要性及公正性。至於評鑑中有關生乳品質的資料，乃於初審中乳廠已提供，縣(市)政府畜產課應立於輔導及客觀的立場進行區域性複審。

2、依畜牧法中規定，僱用特約獸醫師應列入評鑑配分項目中。

3、與會乳廠代表全力支持本項評鑑工作，績優牧場分送各廠供獎勵參攷。

4、考量畜牧法的原則，並尊重酪農的權益，因此評鑑對象，暫以領月牧場登記證或土地作畜牧設施容鈞沛悒狻 慄飄鬼迭C

案由二：乳牛牧場評鑑酬勞費支付標準案，敬請討論。

說明：計畫編列預算金額。

(一) 牧場評鑑委員出席費(含輔導)六萬元。

(二) 初審費：八萬。

(三) 複審及總複審：七十萬。

辦法：

預定評鑑約四五 戶乳牛牧場計：

(一) 乳廠初審：每場次支付初審酬勞費新台幣一八〇元。

(二) 區域性 - 縣市級評鑑小組現場複審，每組員支付複審酬勞費每場次新台幣二五〇元。

(三) 全國性 - 乳協評鑑委員現場總複審，每組員支付總複審酬勞費每場次新台幣二五〇元。

(四) 評鑑委員出席費每次一、〇〇〇元。

(五) 前各項得視實際需要在預算內勻支。

決議：

通過。報農委會中部辦公室核備。

玖、 臨時動議

拾、 散會